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）的南京市江宁区第二人民医院所需心理测量软件系统心理工作平台、虚拟现实心理健康训练系统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京市江宁区第二人民医院所需心理测量软件系统心理工作平台、虚拟现实心理健康训练系统采购项目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北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145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04.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北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9月23日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京市江宁区第二人民医院 的 南京市江宁区第二人民医院所需心理测量软件系统心理工作平台、虚拟现实心理健康训练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虚拟现实心理健康训练系统，属于 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心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2. 虚拟现实心理健康训练系统，属于 批发业行业；代理商为 南京睿琪慧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睿琪慧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9月24日

